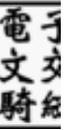
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42952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共1個電子檔) (0429520A00_ATTCH8.doc)



主旨：檢送「彰化縣110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參訪活動實施計畫」一份，請鼓勵相關業務承辦人員參加，並惠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10年8月25日召開110學年度健康促進學校各議題中心學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參加人員：
 - (一)本縣健康促進學校健康促進業務相關人員。
 - (二)本縣參與健康促進國際認證學校業務承辦人。
 - (三)對本參訪有興趣之學校業務主管、承辦人、校護、健康教育相關老師。
- 三、參訪日期：111年1月21日(星期五)。
- 四、參訪地點：台南市東區裕文國民小學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本案參加人員以40名為限，即日起至111年1月14日(星期五)，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，並將報名表寄至本縣明禮國小(彰化縣田中鎮民光路一段394號)，或以電

學務處 收文:110/11/29



1100004653

有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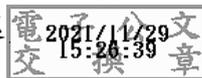
子郵件寄至 j702831@yahoo.com.tw。

六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本研習者，核發3小時教師研習時數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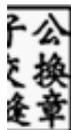
七、檢附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縣教師研習中心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

裝

訂

線